

证券代码：837694

证券简称：ST 太和华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10月13日，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北京太和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0,062	16.07	11,250,000.00	债权
2	珠海德辰新三板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	206,351	16.07	3,316,060.57	现金

	伙)				
3	上海安为创 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	62,227	16.07	1,000,000.00	现金
4	王琳琳	186,683	16.07	3,000,000.00	现金
5	袁晴	124,455	16.07	2,000,000.00	现金
6	杨怡	62,227	16.07	1,000,000.00	现金
7	杨义	62,227	16.07	1,000,000.00	现金
8	林海荣	62,227	16.07	1,000,000.00	现金
合计	-	1,466,459	-	23,566,060.57	-

(二) 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6年4月2日
缴款截止日	2026年4月30日

(三) 认购程序

1、现金认购

(1) 2026年4月2日(含当日)9:00起至2026年4月30日(含当日)18:00前,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入或转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26年4月2日(含当日)18:00前,认购对象缴纳认购资金后将汇款凭证的扫描件或电子缴款凭证发送给公司联系人,同时进行电话确认。

(3) 截至2026年4月30日(含当日)18:00前,认购对象资金未足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认购,最终认购金额以实际到账为准。

(4) 若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认购期提前结束。

2、债权认购

由于北京太和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债权方式参与认购，不涉及现金及实物资产交割，故在本次发行规定的认购缴款截止日前，公司完成相关债转股会计处理，则视同北京太和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履行完毕本次认购程序。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1、现金认购

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凭证，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指定专用账户后一日内，电话或者邮件通知认购对象本次股份认购成功。

2、债权认购

公司完成相关债转股会计处理的当日，电话或者邮件通知北京太和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账号	110918166510001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1、汇款时，收款人户名、账号应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2、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对象认购数量所需的认购款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3、汇款人应与认购对象为同一人，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4、汇款用途填写“定向发行股份认购款”

四、其他注意事项

1、公司提醒认购人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汇至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缴款账户；

2、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请认购

人提前咨询各自汇款银行的手续费事宜，确保汇款金额扣除手续费（如有）后不存在多汇或少汇的情况；

3、对于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缴款银行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给予协调解决；

4、认购资金未按本公告约定的期限或金额到账，视为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

5、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认购金额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资金的可认购股份数，及其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上确认的认购股份数两者中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于本次认购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人账户，由此产生的手续费将从退款中扣除；

6、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臧苹苹
电话	18612302306
传真	-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 14 号鑫三元写字楼 812 室

六、备查文件

- 《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 《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
- 《关于同意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特此公告。

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